

#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 2021 年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对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8,205,750.00 元，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8,205,750.00 元。上述金额不包含对子公司的担保。

2、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68,000,000.00 元，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802,081,050.00 元。

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担保总额 810,286,800.00 元，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18.63% 。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行为，没有发生违规对外担保。对已发生的担保事项，我们充分了解相关情况，我们认为公司发生的担保行为是基于子公司发展的合理需要。担保决策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李光金 王淳国 张亚光 唐海涛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淳国' (Wang Chun),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李光金      王淳国      张亚光      唐海涛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唐海涛' (Tang Haitao),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李光金      王淳国      张亚光      唐海涛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ang Haitao in black ink.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李光金 王淳国 张亚光 唐海涛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Guangjin in black ink,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